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NTERPRISE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

企展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08)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全年業績

企展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合稱「董事」，各自為「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a)	40,825	70,839
銷售成本		<u>(24,313)</u>	<u>(53,261)</u>
毛利		16,512	17,578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5,073	862
分銷開支		(16,710)	(19,486)
一般及行政費用		(17,870)	(17,305)
其他經營開支		(6)	(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虧損)收益		(8,028)	3,696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虧損撥備，淨額		(7,056)	(975)
無形資產減值		<u>(1,479)</u>	<u>(8,215)</u>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虧損		(29,564)	(23,852)
融資成本	5(a)	<u>(715)</u>	<u>(1,223)</u>
除稅前虧損	5	(30,279)	(25,075)
所得稅開支	6	<u>(455)</u>	<u>(247)</u>
本年度虧損		<u>(30,734)</u>	<u>(25,322)</u>
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23,820)	(16,833)
非控股權益		<u>(6,914)</u>	<u>(8,489)</u>
本年度虧損		<u>(30,734)</u>	<u>(25,322)</u>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8	<u>(0.024)</u>	<u>(0.026)</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本年度虧損	<u>(30,734)</u>	<u>(25,322)</u>
本年度其他全面虧損(除稅後)		
其後將或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境外業務財務報表換算之匯兌差額	<u>(1,524)</u>	<u>(1,555)</u>
	<u>(1,524)</u>	<u>(1,555)</u>
本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u><u>(32,258)</u></u>	<u><u>(26,877)</u></u>
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25,330)	(18,349)
非控股權益	<u>(6,928)</u>	<u>(8,528)</u>
本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u><u>(32,258)</u></u>	<u><u>(26,877)</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88	1,022
無形資產		1,854	1,169
使用權資產		1,020	2,642
商譽		–	–
遞延稅項資產		–	346
		<u>3,362</u>	<u>5,179</u>
流動資產			
存貨		–	93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9	11,329	10,236
合約資產		8,202	12,822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0	73,047	61,42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5,636	99,922
		<u>208,214</u>	<u>185,346</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1	9,958	10,104
合約負債		6,775	6,801
租賃負債		771	1,637
計息借貸		10,057	9,818
本期稅項		3,175	3,293
		<u>30,736</u>	<u>31,653</u>
流動資產淨值		<u>177,478</u>	<u>153,693</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80,840</u>	<u>158,872</u>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u>-</u>	<u>771</u>
資產淨值		<u>180,840</u>	<u>158,101</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2	114,835	64,905
儲備		<u>9,746</u>	<u>30,009</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124,581	94,914
非控股權益		<u>56,259</u>	<u>63,187</u>
權益總額		<u>180,840</u>	<u>158,101</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編製基準

本公告所載的年度業績並不構成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而乃摘錄自該等綜合財務報表。

綜合財務報表乃依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所發佈的所有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適用的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相關詮釋）、香港公認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而編製。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

2. 會計政策之變動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頒佈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之若干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其中，與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有關之發展如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	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租金減免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7、9及16號之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租金減免

該修訂就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的租賃（即本集團應用實際權宜方法的租賃）提供可選的實際權宜方法，本集團毋須評估由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直接產生的合資格租金減免是否為租賃修訂。

採納該等修訂對綜合財務報表無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7、9及16號之修訂本：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第二階段修訂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若干規定提供實際寬免。

該等寬免與金融工具及租賃合約的修訂或由合約中的基準利率被新的替代基準利率取代而觸發的對沖關係有關。

倘利率基準改革導致釐定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合約現金流的基準變動，則本集團更新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實際利率，以反映該改革要求的變動。符合以下條件時，合約現金流的釐定基準須因應利率基準改革而變動：

- 改革直接導致該變動屬必要；及
- 合約現金流的新釐定基準在經濟上等同於先前基準—即緊接變動前之基準。

當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發生除合約現金流的釐定基準因應利率基準改革而變動以外的變動時，本集團會首先更新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實際利率，以反映利率基準改革要求的變動。隨後，本集團將修訂的會計政策應用於額外變動。

當租賃負債因利率基準改革所要求的租賃修訂而重新計量時，該等修訂亦為使用反映利率變動的經修訂折現率提供豁免。

最後，當對沖項目及／或對沖工具發生利率基準改革要求的變動，允許對沖關係不受干擾地繼續時，第二階段修訂對若干對沖會計規定提供一系列臨時豁免。就對沖項目或對沖工具基於利率基準的現金流的時間及金額而言，當利率基準改革產生的不確定性就不再存在時，本集團應用以下寬免：

- 本集團修訂了對沖關係的指定，以反映改革所要求的變動，且不會導致對沖關係終止；及
- 當現金流對沖的對沖項目進行修訂以反映該改革所要求的變動時，現金流對沖儲備中的累計金額會被視為基於確定對沖未來現金流所依據的替代基準利率。

採納該等修訂對綜合財務報表無任何重大影響。

3. 收益及分部報告

(a) 收益

本集團主要業務活動為提供綜合商業軟件解決方案。

年內已確認收益各重大類別的金額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軟件維護及其他服務	38,172	67,897
銷售軟件使用權及其他產品	2,293	2,633
其他	360	309
	<u>40,825</u>	<u>70,839</u>

通過主要產品及服務以及確認收益的時間分拆客戶合約收益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客戶合約收益		
<i>按主要產品及服務拆分</i>		
軟件維護及其他服務	38,172	67,897
銷售軟件使用權及其他產品	2,293	2,633
來自其他來源的收益		
其他	360	309
	<u>40,825</u>	<u>70,839</u>
收益確認時間		
某一時間點	2,293	2,633
一段時間內	38,532	68,206
	<u>40,825</u>	<u>70,839</u>

按區域市場拆分客戶合約收益披露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c)。

(b)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分部管理其業務，各分部主要按業務範疇組織。按與就配置資源及評估表現而向董事會內部呈報資料一致之方式，本集團已呈列以下一個主要可呈報分部。並無合併經營分部以組成下列主要可呈報分部。

軟件業務：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提供綜合商業軟件解決方案。

此外，其他不可呈報分部（放債及證券交易）被組成並呈列為「其他」。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為評估分部表現及配置於分部間之資源，董事會按以下基準監控各可呈報分部之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全部有形資產、無形資產及流動資產，惟遞延稅項資產及其他企業資產除外。分部負債包括個別分部之銷售活動應佔之貿易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以及分部直接管理之借貸。

收益及開支乃經參考該等分部產生之銷售及開支或該等分部應佔之資產折舊或攤銷產生之開支，分配至各可呈報分部。

用於報告分部虧損之衡量指標為「經調整除稅前虧損」。經調整除稅前虧損乃扣除本集團並無明確歸於個別分部之項目（如董事及核數師酬金及其他總辦事處或企業行政成本）前之虧損。

除接收經調整除稅前虧損的分部資料外，董事會還獲提供有關收益、由分部直接管理的現金結餘及借貸所產生的利息收入及開支、由分部營運使用的非流動分部資產折舊、攤銷及添置的分部資料。

下文所報告的分部收益指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於兩個年度內並無分部間銷售。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資源配置及評估分部表現而言向董事會提供之有關本集團主要可呈報分部之資料載列如下：

	軟件業務		其他		總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40,465	70,530	360	309	40,825	70,839
可呈報分部收益	40,465	70,530	360	309	40,825	70,839
可呈報分部虧損						
經調整除稅前虧損	(16,489)	(25,524)	(7,528)	7,832	(24,017)	(17,69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的公平值(虧損)收益	-	-	(8,028)	3,696	(8,028)	3,696
折舊及攤銷	(1,813)	(3,467)	(136)	(115)	(1,949)	(3,582)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之收益	-	-	906	536	906	536
出售應收貸款之收益	-	-	2,988	-	2,988	-
無形資產減值	(1,479)	(8,215)	-	-	(1,479)	(8,215)
利息支出	(630)	(840)	(3)	-	(633)	(840)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13	17	-	-	13	17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虧損撥備)虧損撥備撥回	(7,183)	(6,182)	127	5,257	(7,056)	(925)
撇減存貨	(937)	-	-	-	(937)	-
可呈報分部資產	172,229	157,924	19,354	31,265	191,583	189,189
年內非流動分部資產添置	2,293	3,223	-	-	2,293	3,223
可呈報分部負債	23,876	25,776	14	-	23,890	25,776

(ii) 可呈報分部收益、損益、資產及負債之對賬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可呈報分部收益	<u>40,825</u>	<u>70,839</u>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外部客戶產生的可呈報分部虧損	(24,017)	(17,692)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開支	<u>(6,262)</u>	<u>(7,383)</u>
綜合除稅前虧損	<u>(30,279)</u>	<u>(25,075)</u>
資產		
可呈報分部資產	191,583	189,189
遞延稅項資產	-	346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資產	<u>19,993</u>	<u>990</u>
綜合總資產	<u>211,576</u>	<u>190,525</u>
負債		
可呈報分部負債	23,890	25,776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負債	<u>6,846</u>	<u>6,648</u>
綜合總負債	<u>30,736</u>	<u>32,424</u>

(c)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及(ii)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使用權資產及商譽(「指定非流動資產」)的所在地資料。客戶的所在地是按照提供服務或交付貨品的地點劃分。如屬於物業、廠房及設備，指定非流動資產的所在地是按照該資產的實際所在地劃分；如屬於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指定非流動資產的所在地則按照其所分配至的營運地點劃分。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指定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40,465	70,530	3,359	4,356
香港	360	309	3	477
	<u>40,825</u>	<u>70,839</u>	<u>3,362</u>	<u>4,833</u>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與客戶之交易超過本集團收益之10%。

4. 其他收入及收益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匯兌收益，淨額	527	—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收益	906	536
出售應收貸款之收益	2,988	—
其他	652	326
	<u>5,073</u>	<u>862</u>

5.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乃扣除(計入)以下項目後呈列：

(a) 融資成本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計息借貸之利息	637	1,112
租賃負債之利息	78	111
	<u>715</u>	<u>1,223</u>

(b) 員工成本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21,890	22,442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	2,562	1,880
有關購股權之以股份支付之款項	-	2,760
	<u>24,452</u>	<u>27,082</u>

(c) 其他項目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核數師酬金	538	625
無形資產攤銷	-	1,078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327	348
使用權資產折舊	1,622	2,156
短期租賃項下其他物業之租賃開支	771	88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164	(96)
合約資產(虧損撥備撥回)虧損撥備	(360)	455
	<u>(360)</u>	<u>455</u>

6. 所得稅開支

綜合損益表內的所得稅開支為：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本期稅項－中國		
本年度撥備	335	341
以往年度超額撥備	<u>(226)</u>	<u>(94)</u>
	109	247
遞延稅項		
產生及撥回暫時性差額	<u>346</u>	<u>—</u>
	<u>455</u>	<u>247</u>

7. 股息

本公司並無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或建議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二零年：無)，且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

8.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人民幣23,820,000元(二零二零年：約人民幣16,833,000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999,138,188股(二零二零年(經重列)：657,520,758股)而計算。

二零二零年每股基本虧損之比較金額已作調整，以反映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後生效的供股紅利部分之影響。

由於潛在攤薄普通股具有反攤薄效應，故在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將潛在攤薄普通股計算在內。因此，每股攤薄虧損相等於每股基本虧損。

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強制性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於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	4,971	10,236
於美國上市之股本證券	6,358	—
	<u>11,329</u>	<u>10,236</u>

附註：

上市股本證券的公平值乃根據報告期末於活躍市場之市場報價而釐定。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上市股本證券的公平值虧損人民幣8,028,000元（二零二零年：公平值收益人民幣3,696,000元）已於損益中確認。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扣除虧損撥備	(a)	<u>23,139</u>	<u>18,868</u>
應收第三方貸款	(b)	14,245	25,103
減：應收貸款虧損撥備		<u>(14,245)</u>	<u>(22,291)</u>
應收貸款，扣除虧損撥備	(c)-(d)	<u>—</u>	<u>2,812</u>
預付供應商款項，扣除減值	(e)	27,633	32,057
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扣除虧損撥備		<u>22,275</u>	<u>7,692</u>
		<u>49,908</u>	<u>39,749</u>
		<u>73,047</u>	<u>61,429</u>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預期於一年內收回。

附註：

- (a) 截至報告期末，貿易應收賬款（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中）根據發票日期（或收益確認日期，以較早者為準）及扣除虧損撥備後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於1個月內	13,283	11,059
超過1個月但於3個月內	666	4,739
超過3個月但於1年以內	6,031	3,070
超過1年但於2年以內	3,159	—
超過2年	—	—
	<u>23,139</u>	<u>18,868</u>

- (b)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貸款人民幣14,245,000元為無抵押、按固定年利率7%至12%計息及已逾期。所有應收貸款以港元計值。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應收貸款人民幣2,812,000元為無抵押、按固定年利率10%計息及屬於各自之到期日內；及(2)餘下應收貸款人民幣22,291,000元為無抵押、按固定年利率7%至12%計息及已逾期。所有應收貸款以港元計值。

(c) 於報告期末，應收貸款及扣除撥備後之到期概況，按其合約到期日餘下期間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應於以下期限內償還		
於1個月內	-	2,812
超過1個月但少於3個月	-	-
超過3個月但少於1年	-	-
	<u>-</u>	<u>-</u>
	<u><u>-</u></u>	<u><u>2,812</u></u>

(d) 截至報告期末，應收貸款(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中)根據貸款提取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後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於1個月內	-	-
超過1個月但少於3個月	-	-
超過3個月但少於1年	-	2,812
	<u>-</u>	<u>2,812</u>
	<u><u>-</u></u>	<u><u>2,812</u></u>

(e) 該等預付款為無抵押、不計息且在日後向供應商採購時將可用於抵銷。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賬款	4,116	3,808
非貿易應付賬款及應計開支	5,120	5,064
其他應付稅項	722	1,232
	<u>9,958</u>	<u>10,104</u>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預期將於一年內償付。

貿易應付賬款的信貸期通常為90天(二零二零年：90天)。截至報告期末，貿易應付賬款(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根據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1個月內到期或按要求償還	3,701	480
1個月後但3個月內到期	-	3,118
3個月後但6個月內到期	18	200
6個月後但1年內到期	16	10
1年後到期	381	-
	<u>4,116</u>	<u>3,808</u>

12. 股本

	二零二一年 股份數目	金額 港元	二零二零年 股份數目	金額 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1港元普通股	10,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一月一日：	758,172,933	75,817,293	526,508,982	52,650,898
發行配售股份 (附註(i))	-	-	105,301,796	10,530,180
發行配售股份 (附註(ii))	-	-	126,362,155	12,636,215
發行供股股份 (附註(iii))	375,681,838	37,568,184	-	-
發行配售股份 (附註(iv))	226,770,954	22,677,096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1,360,625,725</u>	<u>136,062,573</u>	<u>758,172,933</u>	<u>75,817,293</u>
		人民幣等價金額		人民幣等價金額
		<u>114,835,503</u>		<u>64,904,550</u>

附註：

- (i) 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四日，本公司按配售價每股0.249港元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發及發行合共105,301,796股股份，以換取現金。已收取所得款項淨額約人民幣22,905,000元（相當於25,410,000港元），及約人民幣1,352,000元（相當於1,500,000港元）用於償還計息借貸，約人民幣8,032,000元（相當於8,910,000港元）用於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約人民幣13,521,000元（相當於15,000,000港元）用於支付開發項目之部分按金；本公司股份於發行日期之收市價為每股0.34港元。
- (ii)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七日，本公司以每股配售價0.168港元向一名獨立第三方配發及發行合共126,362,155股股份，以換取現金。已收取所得款項淨額約人民幣17,970,000元（相當於21,128,000港元），約人民幣7,764,000元（相當於9,128,000港元）用於投資上市證券；約人民幣1,276,000元（相當於1,500,000港元）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約人民幣8,930,000元（相當於10,500,000港元）用於貸款融資業務。於發行日期，本公司股份的收市價為每股0.185港元。

- (iii)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七日，本公司股東批准按每持有兩股股份可獲發一股供股股份之基準以每股供股股份0.12港元之認購價進行供股。供股已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二日成為無條件。375,681,838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供股股份已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日配發及發行。

本公司計劃將所得款項淨額約人民幣36,711,000元（相當於43,910,000港元）中約(i)人民幣3,340,000元（相當於4,000,000港元）用於貸款融資業務及證券投資業務；(ii)人民幣8,210,000元（相當於10,000,000港元）用於本集團軟件業務發展之採購；(iii)人民幣25,161,000元（相當於29,910,000港元）用於本集團經營開支、間接費用及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供股所得款項淨額(i)約人民幣3,340,000元（相當於4,000,000港元）用於貸款融資業務；(ii)約人民幣3,730,000元（相當於4,540,000港元）用於採購軟件使用權及相關服務；及(iii)約人民幣14,710,000元（相當於17,920,000港元）用作本集團經營開支、間接費用及一般營運資金，其中約人民幣9,770,000元（相當於11,900,000港元）用於員工成本、約人民幣610,000元（相當於740,000港元）用於租金付款、約人民幣1,730,000元（相當於2,110,000港元）用於專業費用及餘下約人民幣2,600,000元（相當於3,170,000港元）用於一般行政開支。剩餘的所得款項淨額約人民幣14,931,000元（相當於17,450,000港元）將根據擬定用途動用。

- (iv)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本公司按配售價每股0.1港元向兩名獨立第三方配發及發行合共226,770,954股股份，以換取現金。已收取所得款項淨額約人民幣18,286,000元（相當於22,370,000港元）。本公司擬將(i)約人民幣12,774,000元（相當於15,640,000港元）用於注資北京東方龍馬軟件發展有限公司及(ii)約人民幣5,512,000元（相當於6,730,000港元）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於發行日期，本公司股份的收市價為每股0.062港元。

13. 報告期後事項

除本公告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末後進行之事項概述如下：

建議股本重組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四日，董事會建議實施股本重組，當中包括以下事項：

- (a) 每二十股已發行及未發行之現有股份將合併為一股2.0港元的合併股份之股份合併；
- (b) 股本削減，當中：(a)因股份合併而產生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任何零碎合併股份將予註銷；及(b)透過註銷本公司繳足股本(以當時已發行合併股份每股1.9港元為限)，全部當時已發行合併股份的面值由每股2.0港元削減至每股0.1港元；及
- (c) 將本公司法定股本中每股2.0港元的未發行合併股份分拆為二十股每股0.1港元的經調整股份之股份分拆。

股本重組的詳情刊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一月三日的通函。

建議股本重組已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六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通過。

開曼群島大法院已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二日頒下命令，確認股本削減，而大法院批准的會議記錄(載有公司法規定有關股本削減的詳情)已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四日存檔。所有條件已獲達成，且股本重組已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生效。

於股本重組生效後，本公司有68,031,274股已發行經調整股份及因完成股本重組而產生的進賬約129,000,000港元。股本重組產生的進賬將用於抵銷部分本公司直至股本重組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生效當日的累計虧損結餘。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約人民幣40,825,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70,839,000元），主要包括(i)軟件維護及其他服務收益約人民幣38,172,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67,897,000元）；(ii)軟件使用權及其他產品的銷售收益約人民幣2,293,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2,633,000元）；及(iii)來自其他來源的收益約人民幣360,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309,000元）。軟件業務整體收益減少主要由於2019冠狀病毒病（「**2019冠狀病毒病**」）的爆發。2019冠狀病毒病對整個市場情緒產生負面影響，且本集團二零二一年度財務表現受到不利影響。2019冠狀病毒病對本集團業務活動造成重大挑戰，並在一定程度上導致營運延後。

毛利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毛利約人民幣16,512,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7,578,000元）。年內本集團軟件業務毛利率約41%，而去年同期約為25%。毛利率上升主要由於銷售有較高毛利的自主開發產品比率增加。

分銷開支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銷開支約為人民幣16,710,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9,486,000元）。分銷開支減少主要由於年內中國軟件業務員工成本減少所致。

一般及行政費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般及行政費用約為人民幣17,870,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7,305,000元）。一般及行政費用增加主要由於法律及專業費用增加所致。

無形資產的減值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形資產減值為約人民幣1,479,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8,215,000元），均由於軟件業務所致。軟件業務受到中國營商環境的不利影響及預計產生的收益及溢利低於預期。

融資成本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融資成本約為人民幣715,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223,000元）。融資成本減少乃主要由於年內短期計息借貸的利息減少所致。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虧損或收益

本集團投資金融工具作短期投資，包括於香港及美國上市的股本證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虧損約人民幣8,028,000元已於損益中確認（二零二零年：公平值收益人民幣3,696,000元）。

本年度虧損

因此，本集團錄得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虧損約人民幣30,734,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25,322,000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之營運資金由經營及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提供。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115,636,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99,922,000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比率約為6.77倍（二零二零年：5.86倍）；而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淨資產負債率為不適用（二零二零年：不適用），原因是本集團擁有的現金多於計息借貸。

外匯

本集團之收益主要以人民幣計值，且現時毋須進行有關對沖。

資產質押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質押資產以取得一般銀行融資或短期銀行借貸。

資本架構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的實體能夠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股權平衡以最大限度地提高本公司股東（「股東」）回報。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債務（包括計息借貸）及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股份溢價、累計虧損及其他儲備）。本集團管理層通過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各類資本相關的風險審視資本架構。有鑒於此，本集團將透過支付股息、發行新股及贖回現有債務而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年內，本集團的整體策略維持不變。

於二零二一年二月十九日，本公司建議以供股（「供股」）方式，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兩(2)股現有股份可獲發一(1)股供股股份的基準，以每股供股股份0.12港元的認購價發行最多395,061,466股供股股份（「供股股份」）（假設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四日（「記錄日期」）或之前獲悉數行使，惟於記錄日期或之前並無發行其他本公司股份（「股份」）及購回股份，並根據供股獲全數認購），以籌集最多約47,407,000港元（扣除開支前）。

於二零二一年二月十九日，本公司與滙盈證券有限公司（「包銷商」）就供股的包銷及有關安排訂立包銷協議（「包銷協議」）。根據包銷協議，包銷商已有條件同意按竭誠基準包銷最多395,061,466股供股股份的包銷股份，惟須受包銷協議所載的條款及條件所限，尤其是達成當中所載的先決條件。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八日，董事會宣佈包銷協議所載全部條件已獲達成及包銷協議和供股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二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成為無條件。

由於供股認購不足及根據包銷協議的條款，包銷商已促使認購人認購240,364,000股供股股份，相當於供股項下可供認購供股股份總數379,086,466股的約63.41%。

於包銷商促使認購人認購後，供股最終的認購不足額為3,404,628股供股股份，相當於供股項下可供認購供股股份總數379,086,466股的約0.90%。因此，供股的規模縮減至375,681,838股供股股份。

供股的所得款項總額約為45,080,000港元及供股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專業費用及所有其他相關開支後)約為43,910,000港元。本公司原計劃按以下方式使用有關所得款項淨額：約(i)30%用於日後本集團軟件業務的潛在收購、擴展及設備購置；(ii)40%用於貸款融資業務及證券投資業務；及(iii)餘下30%用於本集團的經營開支及間接費用(其中約60%用於員工成本(包括薪金及津貼)，約4%用於租金付款，約20%用於專業費用(包括法律費用、財務顧問費、會計及審核費)及餘下16%用於一般行政及營運開支(包括公共設施及保險、法定登記費用、上市開支及差旅費等))。董事會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一日決議將(i)原計劃用於日後本集團軟件業務的潛在收購、擴展及設備購置之30%所得款項，即約13,170,000港元及(ii)原計劃用於貸款融資業務及證券投資業務的剩餘13,560,000港元所得款項中(a)10,000,000港元用於本集團軟件業務發展之採購，以充分發揮軟件業務的擴展能力，爭取更好的本集團業務表現，及(b)餘下16,730,000港元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供股所得款項淨額(i)約人民幣3,340,000元(相當於4,000,000港元)用於貸款融資業務；(ii)約人民幣3,730,000元(相當於4,540,000港元)用於採購軟件使用權及相關服務；及(iii)約人民幣14,710,000元(相當於17,920,000港元)用作本集團經營開支、間接費用及一般營運資金，其中約人民幣9,770,000元(相當於11,900,000港元)用於員工成本、約人民幣610,000元(相當於740,000港元)用於租金付款、約人民幣1,730,000元(相當於2,110,000港元)用於專業費用及餘下約人民幣2,600,000元(相當於3,170,000港元)用於一般行政開支。剩餘的所得款項淨額約人民幣14,930,000元(相當於17,450,000港元)將根據擬定用途動用。

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九日，本公司與鴻贊有限公司及孫寧寧女士(「該等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該等認購協議」)，據此，該等認購人已有條件同意認購，及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合共226,770,954股新股份(「認購股份」)，認購價為每股認購股份0.07港元(「認購價」)(「認購事項」)。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七日，本公司與各自該等認購人訂立該等認購協議之補充協議(「該等補充協議」)，據此，本公司及各該等認購人已同意修訂該等認購協議，將每股認購股份之認購價由0.07港元變更為0.10港元(「新認購價」)。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該等認購協議（經該等補充協議所補充）的所有條件已獲達成，且認購事項已完成。合共226,770,954股認購股份已按新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0.10港元配發及發行予該等認購人，其中分別192,755,311股認購股份獲配發及發行予鴻贊有限公司及34,015,643股認購股份獲配發及發行予孫寧寧女士。自認購事項產生之所得款項總額及所得款項淨額分別約為22,670,000港元及22,370,000港元。本公司擬(i)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九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九日之公告所述，將約15,640,000港元用於注資北京東方龍馬軟件發展有限公司；及(ii)將約6,730,000港元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用於包括（但不限於）約70%於員工成本、約20%於專業費用、約5%於租賃付款及約5%於本集團一般行政及營運開支。所得款項淨額將於下年度按擬定用途動用。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四日，董事會建議實施股本重組（「**股本重組**」），當中包括以下事項：(i)每二十(20)股股本重組生效前已發行及未發行之現有股份將合併為一(1)股2.0港元的合併股份（「**合併股份**」）之股份合併（「**股份合併**」）；(ii)股本削減：(a)因股份合併而產生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任何零碎合併股份將予註銷；及(b)透過註銷本公司繳足股本（以每股當時已發行合併股份1.9港元為限），當時已發行合併股份的面值由每股2.0港元削減至每股0.1港元（「**股本削減**」）；及(iii)將本公司法定股本中每股2.0港元的未發行合併股份分拆為二十(20)股每股0.1港元的經調整股份（「**經調整股份**」）（「**股份分拆**」）。

股本重組已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六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批准通過。股本重組之實施取決於（其中包括）(i)開曼群島大法院（「**大法院**」）下達確認股本削減之指令；及(ii)遵守大法院可能施加與股本削減有關的任何條件。

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三日，本公司股本削減呈請之大法院聆訊日期已定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二日(星期二)上午十時正(開曼群島時間)，且大法院已於聆訊中頒下確認股本削減之命令，而股本重組已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星期五)(香港時間)生效。

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五日起至二零二二年三月八日期間，本集團透過企展(香港)控股有限公司(「**企展(香港)**」)於市場上購買超微半導體公司(「**超微**」)(一間於美國註冊成立的公司，其普通股於納斯達克上市)合共3,500股股份(「**超微股份**」)，價格介乎每股超微股份105.07美元至143.05美元(不包括交易成本)。每股超微股份的平均價格(不包括交易成本)約為127.63美元及總購買價約為446,720美元(相等於約3,492,903.68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總購買價為超微股份的市價，由本公司內部資源以現金支付。

自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七日起至二零二二年三月八日期間，本集團透過企展(香港)於市場上收購合共2,700股蘋果公司股份(「**蘋果股份**」)，價格介乎每股蘋果股份155.82美元至178.68美元(不包括交易成本)。每股蘋果股份的平均價格(不包括交易成本)約為165.62美元及總購買價約為447,162美元(相等於約3,496,359.68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總購買價為蘋果股份的市價，由本公司內部資源以現金支付。

自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日起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四日期間，本集團透過企展（香港）於市場上購買合共600股特斯拉股份（「**特斯拉股份**」），價格介乎每股特斯拉股份738.49美元至1,170.00美元（不包括交易成本）。每股特斯拉股份的平均價格（不包括交易成本）約為901.48美元及總購買價約為540,885美元（相等於約4,222,905.55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總購買價為特斯拉股份的市價，由本集團內部資源以現金支付。

重大投資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作出任何重大投資（二零二零年：無）。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96（二零二零年：108名）名全職僱員。薪酬待遇乃根據僱員的工作表現、經驗、在本集團的職位、職務及職責與當時市況而釐定。本集團一直為中國的僱員提供退休、醫療、工傷、失業及生育福利，屬於國家管理的社會福利計劃管轄，由中國地方政府經營。此外，本集團為所有符合資格的香港僱員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

或有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有負債（二零二零年：無）。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二零年：無）。

業務回顧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約人民幣40,825,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70,839,000元），減少約42%。有關減少主要由於與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比，本集團軟件業務收益減少所致。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軟件業務收益約為人民幣40,465,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70,530,000元），減少約43%。有關減少乃由於客戶加快從傳統數據庫向新一代非結構數據庫的轉型及涉及許多大型規模、資金充足且經驗豐富參與者的軟件工業市場的激烈競爭所致。另外，該減少亦由2019冠狀病毒病爆發所致，且疫情的持續導致整體市場情緒低迷。

前景及未來業務戰略

我們擁有一支經驗豐富的技術團隊，可以為客戶提供及時有效的服務和業務解決方案，且多年已建立和擁有了比較穩固的客戶基礎。在過去十年期間，本集團的軟件業務已為中國企業客戶提供有關生命週期管理、健康檢查、故障排除及功能升級的數據庫軟件及工程服務，於該領域佔有重要的市場份額且已形成較強大的品牌效應。

受2019冠狀病毒病蔓延影響，中國內地及全球的經濟狀況急轉直下。為應對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中國內地及許多其他國家實施封關及保持社交距離的措施以保護社會，致使全球經濟環境充滿挑戰及不確定性。為降低2019冠狀病毒病爆發帶來的負面影響，本集團管理層已密切監控中國市場狀況，並採取若干應急措施，例如僱員遠程工作。然而，2019冠狀病毒病對經濟活動的影響完全超出預期，導致二零二一年度本集團綜合收益較二零二零年同期減少42%。儘管收益減少，本集團仍期望改善其軟件維護服務的溢利率，為此，本集團正就降低銷售成本而重新定位其產品。

為維持本集團長期的可持續發展及價值創造能力，本集團將透過引進新產品及服務致力維持其競爭力，並將繼續尋找合適的商機，以使本集團的業務多元化，拓展具有增長潛力的新業務線及擴大其收入來源，從而為股東增加回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決定合資格出席將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一日(星期三)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身份，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六日(星期四)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一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概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至04室。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中的守則條文作為其企業管治守則。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所有相關守則條文，惟偏離守則條文第A.2.1條及第A.5.1條除外，有關偏離於下文解釋。

根據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本公司尚未委任行政總裁。關浣非先生(「**關先生**」，前執行董事，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二日辭任)曾擔任本公司主席。於關浣非先生辭任後，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及職能由董事會共同履行。

守則條文第A.5.1條規定，本公司應設立提名委員會，由董事會主席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且成員須以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大多數。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五日劉健先生(前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主席及關先生自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二日起辭任提名委員會成員後，提名委員會成員亦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5.1條規定，直至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六日委任李卓洋女士及陳鴻先先生為提名委員會成員。

除上文所述者外，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所有相關守則條文。

博發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核數師博發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博發」)已同意初步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之數字，與載列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初稿內之金額核對一致。博發就此方面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鑒證業務準則進行之鑒證業務，故博發並無就初步公告發表任何鑒證。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八日成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審核委員會現時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蔡金良先生(主席)、陳鴻先先生及陳國宏先生)組成。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承董事會命
企展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李卓洋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一位執行董事，為李卓洋女士，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蔡金良先生、陳鴻先先生及陳國宏先生。